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7月6日，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7月3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利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021年11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交通运输通信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通信集团”）持有的北京中交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同时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

近日公司接到交易对手交通通信集团关于终止本次交易的函。近期由于经营情况的复杂多变，标的公司在移动卫星通信领域产品供应链的稳定性层面发生不确定性变化，标的公司销售的部分移动卫星通信终端产品预计可能受到影响。结合目前形势及未来发展的判断，标的公司未来发展和成长性存在不确定性。交易对手本着对上市公司负责、对公众市场负责的原则，经审慎研究后，决定终止本

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董事张俊、孔祥伦、顾成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交通运输通信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相关终止协议，就交易终止及终止的后续事项进行约定。

关联董事张俊、孔祥伦、顾成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3-043。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7 日